

菸稅調漲相關議題

菸酒稅菸品應徵稅額調增及菸品辨識標記問答集

一、為何要調增菸酒稅菸品應徵稅額(以下簡稱菸稅)?

答：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提供資料顯示，菸品中尼古丁等物質，會加速動脈硬化，導致缺血性或出血性中風及失能疾病，提升未來需要長期照顧服務的可能性。基於菸品對民眾健康的危害，各國對菸品普遍課徵特種消費稅性質之稅捐，期藉由價格的提高，抑制菸品消費行為。
- (二)參酌世界衛生組織（以下簡稱 WHO）建議菸品稅捐至少應占菸價 70%相較，目前我國菸品稅捐占菸價比重偏低，尚有調高空間，且自 91 年開徵菸酒稅及菸品健康福利捐以來，吸菸率逐年下降，惟 104 年吸菸率不降反增，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研判，係菸品健康福利捐（以下簡稱菸捐）應徵金額調增效果遞減所致，可由調增菸稅著手，俾利持續減少吸菸人口。
- (三)菸稅由每千支（每公斤）徵收新臺幣（下同）590 元調整為每千支（每公斤）徵收 1,590 元，透過以價制量方式，藉此減少國人吸菸，維護國民健康，另吸菸民眾未來仰賴長期照顧之可能性較高，因此，本次菸稅調增的稅課收入，指定用途為長照特種基金財源，亦符合公平原則。

二、菸品應徵稅額何時開始調增？調增幅度為何？每支菸品負擔多少的稅捐？

答：行政院核定自 106 年 6 月 12 日起調增菸稅，不論自國外進口或在國內產製的菸品，由現行每千支(每公斤)徵收 590 元調增為 1,590 元，每千支(每公斤)調增 1,000 元，以每包 20 支裝的紙菸為例，每包紙菸菸稅由 11.8 元調增為 31.8 元，每包菸稅調增 20 元。菸稅調增後，每支紙菸負擔菸稅為 1.59 元，另加計菸捐 1 元，共計 2.59 元。

三、調增菸稅不調菸捐的原因為何？

答：菸捐自 91 年課徵以來，分別於 95 年及 98 年兩次調增應徵金額至每千支（每公斤）徵收 1,000 元（每包 20 支裝的紙菸徵收菸捐 20 元），而菸酒稅開徵以來，迄今未曾調整菸稅，修法前每千支（每公斤）徵收 590 元（每包 20 支裝之紙菸徵收 11.8 元），菸捐相對菸稅比重偏高，為衡平菸稅與菸捐比重，因此，本次僅調整菸稅。

四、菸捐與菸稅有何異同？

答：菸捐與菸稅均為抑制菸品消費的政策工具，具有以價制量之功能，二者均屬政府財政收入。而二者不同點為前者係國家為一定政策目標之需要，對於有特定關係的國民所課徵之公法上負擔，並限定其收入之用途，性質上非屬賦稅範圍；後者則屬政府賦稅收入，係以支應國家普通或特別施政支出為目的，並以一般國民為對象，課稅構成要件須由法律明確規定，凡合乎要件者，一律由稅捐稽徵機關徵收。

五、修法前後每包菸品稅捐負擔占菸價的比率？

答：相較於國際間，我國菸品稅負仍屬偏低，以每包 20 支進口紙菸之菸品為例，修法前菸品稅捐占菸品售價的比率約 48%，修法後則提高至近 60%，已趨近 WHO 建議菸品稅捐至少應占菸價 70% 的比率。

六、消費者應如何辨別新舊稅制前後的菸品？

答：因菸稅調增後市場上將同時存在新舊制不同價格的菸品，為防杜舊菸賣新價格情事，財政部已於 106 年 4 月 25 日公告菸品辨識標記，對於新制施行日後出廠或進口菸品，應於直接接觸菸品包裝容器上刊印或黏貼辨識標記，俾利消費者辨識，新制菸品始以新價格銷售，舊制菸品仍應按菸稅調整前之價格銷售。

七、為什麼要有菸品辨識標記？

答：基於消費者資訊公開原則，透過辨識標記能讓消費者與菸品販售者均明確辨識調漲菸稅後之菸品，適用舊制菸品也就不能被當成適用新制菸品賣較高價格賺取價差，可減少消費爭議，並維護消費者自身權益。

八、辨識標記有哪些？

答：紙菸類菸品會在菸盒標示有效期限附近位置刊印「N51.8」、「T51.8」或「NT51.8」（51.8係指每包20支裝之紙菸，31.8元菸稅及20元菸捐）標記，或在菸盒明顯處貼上財政部提供的「」辨識貼紙；紙菸非以20支包裝者，依上開刊印樣式三者擇一，按其實際負擔之菸稅及菸捐合計金額標示；非紙菸類菸品（雪茄、菸絲或其他菸品）則會刊印或黏貼樣式（尺寸2公分x1公分）以黑色字體清楚載明「NTAX」、「NEWTAX」或「TAX106」標記於菸品容器。

九、為何分刊印的辨識標記與黏貼的辨識貼紙？

答：以紙菸每包20支為例，每包調增20元菸稅的菸品，業者應自行於菸品容器上刊印供消費者清楚識別的辨識標記。未及刊印部分，則由業者黏貼財政部提供的辨識貼紙。

十、辨識貼紙有特別設計嗎？

答：財政部提供的辨識貼紙，其設計有防掃描底紋及撕裂線等多種設計，以防止被仿冒。

十一、為何同牌子的菸會有不同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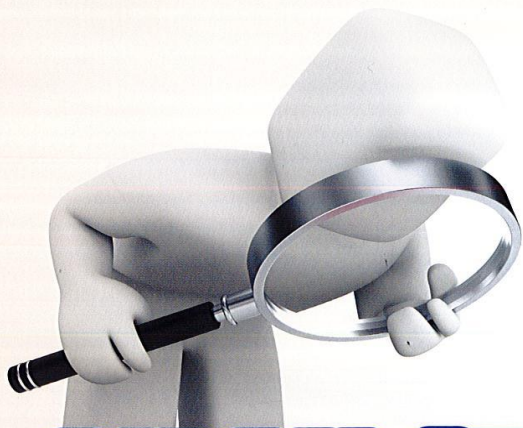
答：自106年6月12日菸稅調增施行日起，各菸品業者依調增後稅額繳納菸稅的菸可能會漲價，但依調增前稅額繳納菸稅的菸尚未賣完，這些菸本應按原價格販售，所以市面上同一品牌的菸可能會有不同價格。

十二、菸稅調增施行日當日買得到有辨識標記之菸品嗎？

答：由於調增菸稅後的菸品，需視各菸品業者物流配送及上架時間快慢而有所不同，當日可能在市面上買到具有刊印辨識標記（或黏貼辨識貼紙）的新制菸品，以及未刊印辨識標記（或未黏貼辨識貼紙）的舊制菸品。

十三、哪裡可以取得菸品辨識標記的相關資料？

答：請至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網址：www.etax.nat.gov.tw）及各地區國稅局網站查詢，或向各地區國稅局索取相關宣導資料。



106年6月12日

菸稅調增20元

將全數挹注長期照顧服務財源

辨識標記報你知

新制菸品須刊印或黏貼辨識標記，讓消費者清楚分辨

刊印



紙菸(每包20支)

「N51.8(5碼)」
「T51.8(5碼)」
「NT51.8(6碼)」

3者擇1刊印於
「有效期限」
附近位置

(51.8代表31.8元菸稅及20元菸品健康福利捐)
(非20支包裝者依實際金額刊印)

黏貼

防掃描底紋



撕裂線 數位控管 資訊管控



國稅局免付費專線：0800-000-321 相關資訊請上財政部稅務入口網『新舊菸品辨識專區』(網址：<https://www.etax.nat.gov.tw>)

主辦機關:財政部賦稅署

承辦機關: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本經費來自菸品健康福利捐 [廣告]

吸菸有害健康

戒菸服務專線：0800-63-63-63
菸害申訴專線：0800-531-531